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参会人员。会议应当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股东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会议同意提名邹荣先生、金宇超先生（会计专业人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即 2025 年 6 月 29 日）为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事前审议并同意提交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经营现状，并参考所处行业、地区经济发展状况，拟将独立董事津贴从每人税前人民币 11.9 万元/年调整为每人税前人民币 15 万元/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事前审议并同意提交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始执行。

关联独立董事毛振华先生、高峰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5-006）。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1 日